

内部资料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广东工人运动大事记

（一九四五年八月——一九五〇年四月）

（第二次稿）

（ 五 ）

何千成审校

钟 点编

广东省总工会办公室印

一九八三年七月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 广东工人运动大事记(五)

(一九四五年八月——一九五〇年五月)

一 九 四 五 年

(八月十五日——十二月)

八 月

中旬 中共中央通过重庆南方局来电指示：日本帝国主义已投降，抗日战争即将全面胜利，各级党组织要迅速做好动员工作和组织工作，扩大武装人员，解放中小城镇，建立革命政权，接受日本投降。

一九七七年一月《尹林平同志的回忆》

二十五日 中共中央发表对目前时局的宣言，向国民政府提出奠定今后和平建设的基础的六项紧急措施，并声明愿意与中国国民党及其他民主党派，努力求得协议，以期各项紧急问题得到迅速的解决，并长期团结一致，彻底实现孙中山先生的三民主义。

《中共中央对目前时局的宣言》（一九四五年八月二十五日）《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十）三八——三九页

二十六日 毛泽东同志发出《关于同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的通知》，对日寇投降后的形势作了精辟的分析，对各解放区的斗争作了原则的指示。在通知中指出：“日寇迅速投降，改变了整个形势，蒋介石垄断了受降权利，大城要道暂时（一个阶段内）不能属于我们。但是华北方面，我们还要力争，凡能争得者应用全力争之。……”

“现在苏美英三国均不赞成中国内战，我党又提出和平、民主、团结三大口号，并派毛泽东、周恩来、王若飞三同志赴渝和蒋介石商量团结建国大计，中国反动派的内战阴谋，可能被挫折下去。……在谈判中，国民党必定要求我方大大缩小解放区的土地和解放军的数量，……我方亦准备给以必要的不伤害人民根本利益的让步”。

“在我党采取了上述步骤后，如果国民党还要发动内战，它就要在全国全世界面前输了理，我党就有理由采取自卫战争，击破其进攻，同时我党力量强大，有来犯者，只要好打，我党必定站在自卫立场上坚决彻底干净全部消灭之（不要轻易打，打则必胜），绝不要被反动派的其势汹汹所吓倒。但是不论何时，又团结，又斗争，以斗争之手段，达团结之目的；有理有利有节，利用矛盾，争取多数，反对少数，各个击破等项原则，必须坚持，不可忘记”。

“在广东……等省的我党力量比华北、江淮所处地位较为困难，中央对于这些地方的同志深为关怀。但是国民党空隙甚多，地区甚广，只要同志们对于军事政策（行动和作战）和团结人民的政策，不犯大错误，谦虚谨慎，不骄不躁，是完全有办法的。除中央给予必要的指示外，这些地方的同志必须独立地分析环境，解决问

题，冲破困难，获得生存和发展。待到国民党对于你们无可奈何的时候，可能在两党谈判中被迫承认你们的力量，而允许作有利于双方的处置。但是你们绝对不要依靠谈判，绝对不要希望国民党发善心，它是不会发善心的。必须依靠自己手里的力量，行动指导上的正确，党内兄弟一样的团结和对人民有良好的关系。坚决依靠人民，就是你们的出路”。

《中共中央关于同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的通知》，《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一一五一——一五四页

下旬 日本投降后，中共中央打电报给广东区党委，指示立即开展大城市的宣传工作。区党委作出决定，派东江纵队《前进报》的部分同志到香港创办报纸。十一月下旬开始出版《正报》。

《我党在香港的第一家报纸——正报》（见《华南新闻事业史料》第一辑三十八——三十九页）

九 月

国民党反动派为了抢夺抗日的胜利果实，急调全部美式装备的新一军、五十四军、六十三军、六十五军、四十六军等反动军队到广东，一面以接管名义，对人民大抢大掠，一面以“绥靖”、“剿匪”的名义，在广东发动内战，屠杀人民。

俞同：《血腥统治的动摇——一年来广东国民党当局的“绥靖”》，《正报》一九四七年21—30合订本五二五页

二十日 中共广东区党委发出《对广东长期坚持斗争的工作布置》的指示，提出了坚持斗争，保存武装，保存干部，长期打算，准备将来合法民主的斗争的方针。对于城市工作，决定可能回城市

的干部都派到城市去。领导上分两个系统：秘密组织系统除已确定梁广、黄会斋负责外；半公开系统决定派连贯、蒲特二人负责。以宣传与华侨统战工作去开展两个系统，并附一电台以便领导，都以香港为中心。

甲、乙《对广东长期坚持斗争的工作布置》省档102号卷

九、十月间 中共广州市临委正式成立，陈能兴任书记，陈翔南负责组织、学生、妇女等工作，余美庆负责职工工作。

《访问陈能兴同志记录整理》及《访问陈翔南同志记录整理》（1961年）

九月，抗日战争胜利结束后，党从各游击区抽调党员五百多人到广州活动，掀起和平、民主高潮。

《访问钟明同志谈话记录整理》（1960年）

九、十月间 在中共香港市委的领导下，香港工人积极恢复原有职工会的活动，海员、洋务、摩托车（汽车）、电车、电灯等工会在九、十月间先后恢复活动。

高林、邓民光：《港九工运材料》省档129号卷

十 月

十 日 中共代表周恩来、王若飞等与国民党政府代表王世杰、张治中、邵力子经过三十四天谈判后，发表了《国共双方会谈纪要》。

《国民党政府与中共代表会议纪要》；《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十）四十九——五十一页

二十四日 根据党中央的指示，广东区党委发出《当前形势与工作指示》，指出：国民党对我广东进攻是全面性的，我各地武装要分散发展，扩大据点，组织更多的武工队，进行自卫斗争。并指示，要“大量动员干部党员参加群众各种公开合法的团体，恢复与建立可以取得合法的社团（如华侨社、同学社、同乡会、俱乐部、馆口等），组织广大群众，团结中外人士，奠定民主运动的基础。……”

广东区党委《当前的斗争形势与工作指示》一九四五年十月二十四日省档103号卷

二十日——三十日 张发奎在广州行辕召开“粤桂两省绥靖会议”，限期两个月内肃清“奸匪”，广东各地内战随即开始。

俞同：《血腥统治的动摇》，《正报》一九四七年（21—30）合订本五二五页

十 二 月

二十四日 香港电车工人在电车工会领导下，提出要求改善待遇，废除战前苛例，于是日向资方发出最后通牒，限即日答复，斗争结果，得到全部胜利，工人加薪百分之五十；优先按工会抽签复用旧工友；颁发胜利金三个月工资额；每月放假二天，工资照发。这是抗日战争胜利后，香港工人第一次要求改善待遇的斗争。斗争胜利大大鼓舞工人。

高林、邓民光：《港九工运材料》省档129号卷

一 九 四 六 年

一 月

六日 香港海员工会召开全港海员工人代表会议，选出第一届执委李发、吴渭池、吴理广、张东荃等十五人，推李发为主席。
(按：香港海员工会，战前有十多万会员，抗战中有万多会员牺牲。当时重新登记会员有三千多人。)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一月八日第二版、九日第二版

十日 国民党、共产党、其他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政治协商会议在重庆举行。

同日，国共两党公布于是月五日作出的停止军事冲突的议协。中共代表与国民党政府代表并发布了关于停止国内冲突的命令和声明。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十)八十四——八十五页

二十五日 香港机器工人在中共香港市委的领导下，利用香港华人机器会出面组织，进行了要求改善生活待遇、反对减薪、实行八小时工作制的斗争，经与资方反复谈判两个多月，至是日，劳资双方达成协议，工人反对减薪成功，实现八小时工作制。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一月二十七日第二版，二月二十五日第二版

二 月

一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

跟着，中共广东区党委于二月发出《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指出广东党及广东人民当前的紧急任务是迅速打破国民党所造成的内战危机，争取和平的到来。要抓住这个中心环节，集中力量冲破国民党在广州的封建法西斯堡垒。指示并对城市的宣传、文化、统战、群众工作，以及解放区的自卫斗争等问题作了部署。对群众工作要求：猛烈开展各种群众运动团结广大的中间阶层，照顾落后分子，不要在左翼群众的小圈子中打转。目前必须迅速建立起广州的学生与香港的工人中的坚强阵地，以此为核心，扩大各阶层的群众运动。

中共广东区党委《关于目前形势与任务的指示》省档 11
号卷

末旬 广州米荒。据慈善机关统计，平均每日搜埋饿殍二十余具。广州国民党当局在三月初宣布禁米出口。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第二版，三月六日第二版

二十二日 广州电信局职工响应上海电信职工为争取合理待遇，停止收发一切电信。跟着，粤桂闽区的电信机构（包括南平、福州、永安、梧州、邕宁、兴宁、韶关、厦门、汕头等）都先后响应。广州电信职工的要求是：（一）照邮政职工的例子，生活费以物价指数作标准；（二）加发房租；（三）年资金、养老金、劳绩金的改善。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三月三日第二版

三 月

八日 中共广东区党委发出《目前形势与任务的补充指示》，指出：我广东党在新的形势中要进一步发展，就得要求我党领导的一切军队，必须在自卫斗争的原则下，坚持自己的阵地，使用灵活的战术。一方面保存自己的力量，一方面又要给反动派以坚决的打击。

指示还分析了我与港英的关系，指出：过去，我们是利用英美矛盾、蒋英矛盾，治安混乱和我港九队的政治威信与力量而取得它的合作。最近的事实证明，它对我们完全不友好，显然企图将我们的武装消灭。……因此，我们应提高警惕，严密组织，争取主动，发扬正义。另方面，英政府仍将使用其两面政策，即在宣传上及某些群众运动上会给予相当的自由，以表示英政府的民主风度；实际上，这个“民主”是有限度的，有英长远的打算的。如果我们近视，就会危害自己，危害革命。

指示对于群众工作，要求：赶紧建立起广泛的群众基础，开展各种细胞组织。目前暂不提出高级统一组织的口号。必须领导群众进行改善生活的斗争，树立起在群众中的威信。必须切实地、灵活地领导反贪污、反征购、反苛杂的斗争，贯彻实行“二五”减租，反对追租追息，促进地方自治，建立改造区乡政权，发展人民的生

产救济事业，放手发动群众，建立强大的群众基础。

广东区党委《目前形势与任务的补充指示》省档 110 号卷

二十四日 香港工团、侨团共三十多个团体三千余人，举行祝

贺政治协商会议成功大会。大会发出《致蒋主席、毛先生、张澜先生及政协会各代表电》、《致中国劳动协会及全国工友电》及《告同胞书》，表示了：“拥护政协决议，要求全部彻底实现”，“严励执行停战协定，实现全面和平”等七项愿望和要求。并对国民党二中全会改变政协决议的企图，表示坚决反对。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二版

据《华商报》不完全统计，香港自本年一月份以来，有十五个行业、全业的职工因物份高涨，提出要求改善待遇、实行八小时工作制。经工会组织工人与资方反复协商，到是日止，计有电车公司、九龙中华电力公司、摩托车工会、广九铁路英段、山顶缆车、九龙船坞、太古船坞、啤利船坞及海军船坞等九个行业、企业工人获得圆满解决。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第二版

四 月

一日 国民党反动派包办召开国民参政会，撕毁东北停战协议及政治协商会议决议，从新向全国宣布独裁。中国共产党拒绝派人出席是次会议。

《驳蒋介石》（一九四六年四月七日）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十）一四二——一五〇页

同日，香港港九工团联合会为救济海陆丰惠东宝五县灾民成立救灾筹备会，由参加庆祝政协成功会各工团为当然筹备委员，负责

进行工作。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四月三日第二版

五 月

一日 香港港九工团十八个单位联合组织工人集会庆祝抗战胜利后第一个“五一”国际劳动节，发出《“五一”庆祝大会宣言》并在香港《华商报》中刊登《劳动节纪念特刊》。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五月一日

十一日 广州广东纺织厂工人为要求改善待遇，于三月提出七项要求，不获解决，是日起，工人停工待命。厂方竟以武力胁迫工人复工。工人坚持斗争，至五月二十六日，斗争胜利。

《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二日第二版

十七日 在中共香港市委的领导下，香港电车、电灯、电话三电工人要求改善待遇，首由电灯公司工人发衅，提出条件，要求资方答复，至是日罢工。电车公司工人因无电停开电车，坐领薪金，工人决定每星期每人捐款三元支援电灯公司工人，直至斗争胜利止。其他各业工人亦纷纷援助。罢工坚持至五月三十日，资方答应加薪百分之二十五，生活费增至每天三元，另改善退休待遇等。工人于六月一日复工。电车、电话资方被迫亦分别给劳方完满答复。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一日

二十九日 国民政府中央社会部于是日在上海宣布政府对工潮的处理方针，其要点是：一、不准罢工怠工；二、严办鼓动工潮

者；三、倘有罢工怠工情事，在罢工怠工期间不发工资，并不得以任何名义提出要求；四、严办鼓动工潮而抽收佣金者；五、劳工应绝对守纪律。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五月三十一日第一版

三十日 香港九龙船坞工人为反对包工制及资方无理开除女工、童工三百多人，实行静坐怠工，并联合海军、太古船坞发表三大船坞《反包工制告工友和港九同胞书》。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一日

五月 中共党员冯华、黄昌在东莞县城利用当地国民党县党部的关系，组织工人成立第一鞋业工会，黄昌当理事长，冯华当监事长。（黄昌原为香港平英鞋厂学徒，受冯华影响，于一九四三年回到东莞。当时冯华利用摆设补鞋摊档为掩护，从一九四一年起组织了一个“鞋业工人互助社”，做党的地下交通工作。黄昌协助冯华做组织工人和搜集情报的工作。一九四五年，黄昌作为白区工人代表参加了东江路西督导处召开的国事座谈会，以后参加了中国共产党，在解放战争期间，主要从事工人工作）。

跟着，在一年内，黄昌等又在东莞先后组织工人成立起卸搬运工会、烧壳工会、泥水工会、鋸料工会以及茶楼、铡纸、国药等十多个工会，其中，以茶楼工会为最大。茶楼工会以点心师傅张力当理事长，黄康（党员）当监事长。当时，国民党县党部、商人和当地的工贼都想控制工会，西该县社会服务处的国民党成员，都是年青人，在国民党内没有什么势力，想利用工人力量作为他们的政治基石，因而常对工会给与支持，还组织工会的积极分子去串联石龙、

太平的工人筹备成立工会。东莞县地下党组织利用这个关系，派人去太平、石龙，在该处先后成立了皮鞋、茶楼和铎料等工会。

《黄昌同志回忆解放战争时期东莞工人的斗争》《东莞烽火》一四六——一四七页

六 月

一日 香港太古船坞工人为反对包工制成立抗议包工制委员会及反包工制后援会。并于三日向资方援出五项反包工条件。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三日

三日 顺德县纱绸织造业工人为反对当地政府向纱绸制造工厂开征“特产捐”，举行罢工。罢工坚持至是月底。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版

四日 香港九龙巴士公司工人在摩托车研究总工会的领导下向资方援出改善生活待遇的五项要求。至六月二十四日，劳资双方协商基本解决。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五日，二十五日第二版

香港消防队员向消防当局提出要求改善待遇，现将行七十二小时连续当值制改为八小时轮值工作制；薪金由每月二十一元增至六十元，增加屋租津贴十五元；告退年龄由五十五岁改为四十五岁，与警察平等。由于当局籍口要请示英伦，延不答复，工人于七月十二日实行离职。这是香港有史以来消防队员的第一次罢工。至七月二十二日，队员斗争胜利，全部复工。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五日，七月十三日、二十二日、二十四日第二版

五日 广州警察局、社会局、保安司令部联合出动搜查各书店，并勒令三十多种杂志停刊。

李超：《人民不能征服》《正报》一九四七年合订本
(21—30)六二九页

十日 香港九龙船坞工人三千余人因反对包工制于是月八日开始怠工，是日罢工，并游行向港督请愿。太古船坞工人为反对包工制于是日向厂方提出最后通牒。港九各工团代表为支援九龙船坞工人的斗争，于十七日联合派出代表赴香港劳工处申诉，请劳工司主持公道。但由于港英当局的软硬兼施，诱迫工人复工，加以华人机器会中的工贼韩文惠等人的破坏，并纠合流氓捣乱，斗争失败。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六月十七日第二版，高林、邓民光：《港九工运材料》省档129号卷

十三日 国民党当局制造“共产党暴动”的谣言，在广州搜查捉拿三百余人。

方方：《当前时局的特点》（1947年1月13日），
《香港分局关于广东工作的指示》省档116号卷

二十四日 香港中华电力公司工人为要求改善生活待遇，于是日开始罢工，至七月二十九日复工。是次罢工为国民党所操纵，由华人机器总会出面组织，斗争完全失败。罢工一月多，资方不答应增加工资且开除了日占时期雇用的二百多工人。

高林、邓民光：《港九工运材料》省档129号卷

同日，香港各界二千多人举行“港九各界促进祖国和平运动大会”。大会代表一致表示反对内战，决议会后组织“港九反内战同

盟”。并分别致电毛主席、蒋介石、马歇尔，并致电慰问上海人民团体和平代表。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七月一日第二版

七 月

三日 香港酒楼茶室工人要求资方在全部营业物价项下提出加零五佣金作为改善工人生活的津贴。经劳资双方反复谈判，至七月三十一日和平解决，加零五佣金，工方占百分之七十，资方占百分之三十。是次斗争，为国民党把持的酒楼茶室工会所领导。工人斗争胜利后，该工会在工方所得中长期勒收百分之十作为该工会的经费。

高林、邓民光：《港九工运材料》省档129号卷

七日 中共中央为“七七”九周年紀念发表宣言。在宣言中提出了为挽救祖国的独立和平与民主的紧急呼吁。提出：“反对内战，坚持和平！”“反对独裁，坚持民主！”“反对卖国，坚持独立！”的口号。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十九）一九四六年七月一日

十七日 广州行辕发表公报谓奉“中央”命令，举行中共复员人员集训，设立集中营，对我复员人员横加迫害和屠杀。

俞同：《血腥统治的动摇》《正报》一九四七年（21—30）

合订本

二十三日 香港天星、油麻地过海小轮工人要求增加工资改善待遇，于是日起罢工。至八月二十一日逐步复工。是次罢工为国

民党通过华人机器工会所操纵，斗争收获得不偿失，工人工资稍有增加，罢工期的工资，没有补发。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七月二十四日，八月二十一日，高林、邓民光：《港九工运材料》省档129号卷

七月，在国民党反动派制造的反革命逆流中，中共广东党组织为保存革命力量，采取了紧急措施，转移已暴露的同志，撤销广州地下市委，派钟明同志为特派员以单线联系方式进行领导。这时党员不足一百人，党组织完全转入地下。党的工作方针是：“长期埋伏，隐蔽精干，积蓄力量，以待时机。”

钟明、陈翔南的回忆《第二条战线的胜利》《广州日报》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九 月

×日 香港由电车存爱会朱敬文、香港海员工会张东荃、电话华员会张振南等人发起，英华南教区主教何明华赞助的港九劳工子弟教育促进会成立。该会成立后至一九四七年初，经教会拨款援助和该会通过演戏、卖花等办法筹款，共办起了三十八个班，收学生一千三百四十九人，有教师四十余人。

高林、邓民光：《港九工运材料》省档129号卷

十 月

一日 刘宁一同志对香港工人工作指示：要利用美英矛盾，缓和我英矛盾，又拉（合作）又打（合法斗争），不暴露力量。方针是：长期打算，积蓄力量，一切为建立及巩固组织，照顾明天，不

急于今天成就。指示强调：非法斗争服从于合法斗争，一切非法为了争取合法斗争。发动群众服从于组织巩固。政治斗争溶化于经济斗争。谈政治问题由公开党员负责，秘密党领导的群众团体少谈政治多谈经济。要善于领导工会日常工作——经济的、文化、生产、生活、娱乐的…工人福利事业，去巩固工会现在的基础。特别要把产业性的工团和工人数多的产业据点的基础打实。要克服进步分子孤立的危险。对建立香港总工会的问题，则指示：“我英关系向上发展，则总工会问题可以考虑，仍要慎重。”“海员有世界性，仍应发展。”

《刘宁一同志对香港工人工作的指示》省档129号卷

二十八日 香港“港九各界反内战大同盟”举行成立大会，并发表了成立宣言及《告全国同胞书》、《告中央军将士书》、《告美国人民书》。

香港《华商报》一九四六年十月二十八日第四版

×日 中共香港市委作出《关于工会工作的决定》，指出党对香港工会工作的方针是：“在广大工人中建立长期的群众基础，巩固与扩大党的政治影响，特别要在产业部门中树立广泛的群众基础，发展党的组织，加强党的领导”。“目前工作，首先要恢复、改造、巩固及建立工人中的工会组织，加紧教育与宣传群众，以便动员广大工人群众为和平、民主、团结三大口号的实现及工人生活改善而斗争”。指示强调要：积极进行广泛合法公开的职工活动，加紧恢复各种合法的工人团体，巩固与建立工会工作，要注意改善生活的斗争。在解决劳资纠纷时，“必须联系民族利益与群众利益相结合